



凡是有屋顶的地方都不能抽烟

王石川

被称为“史上最严”的北京市控烟条例将于6月1日起正式实施。4月12日，记者在条例实施倒计时50天宣传活动中了解到，届时执法部门工作人员将走上街头，开展控烟执法。此外，“无烟北京”微信公众号4月11日正式上线，市民可通过微信举报违法吸烟行为；三种备选的劝阻吸烟手势也欢迎市民投票评选。（《京华时报》4月13日）

三种备选劝阻吸烟的手势分别代表三种含义：我介意，请停止，不可以。无论采用哪种，手势毕竟只是手势，劝阻吸烟需要立场，更需要效果。如果对方在公共

场所吸烟，不听劝阻怎么办？据介绍，市民可通过统一举报电话12320、“无烟北京”微信公共账号投诉举报。对于多次被举报的场所，相关部门可到现场取证处理。对不听劝阻的个人，最高可罚款200元。

近年各地纷纷出台控烟条例或禁烟暂行规定，尽管配有罚则，但执行效果并不尽如人意，有的地方几年没有处罚过一个人。原因很多，比如取证难，再比如执法主体不够明确、人员紧张，甚至包括执法者怕麻烦等情况。此外，还屡屡出现拒绝受罚的情形，由于缺少专门控烟队伍天天上街巡查，就算是抓到违规抽烟者，罚款执行起来也难。有业内人士感叹：“有的

人吸烟了，等别人来，他烟头已经掐灭了；还有的客人在抽烟，服务员说老板不在，就是不给钱……”确有一些经营场所出于利益驱动，不愿劝阻消费者吸烟。

此次，北京出台的控烟法规，被称为“史上最严”，体现在“凡是有屋顶的地方都不能抽烟”，除公共场所、工作场所的室内区域以及公共交通工具内禁止吸烟之外，以未成年人为主要活动人群的场所、对社会开放的文物保护单位、体育场、儿童医院等场所的室外区域均为禁止吸烟区域。甚至被冠以“目前国内与世界卫生组织制定的《烟草控制框架公约》最为接轨的一部地方性法规”。但是，最严法规要落到实处，仍需要执法有力。

我国香港地区关于控烟的做法值得借鉴：

一是处罚金额高。按照香港的《定额罚款（吸烟罪行）条例》，在指定为禁止吸烟区的区域内或在公共交通工具内吸烟，罚款1500港元。

二是欢迎举报。吸烟时间短，“难取证”的问题在全世界都存在，市民举报就凸显了作用，据报道，在2012年，香港的控烟督察共收到约1.8万宗有关吸烟的投诉。所有违例吸烟投诉，控烟办公室都会根据既定程序跟进，向投诉人了解详情，例如违例吸烟的时间和地点，针对投诉内容还考虑日后于个别时段到有关地方进行突击巡查。

三是加强巡查。控烟督察的巡查时间除一般办公时间外，也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和公众假期、晚间和凌晨时分。对于违例吸烟情况较为严重的公众场所，控烟办公室会重点打击，作出更频密的巡查。这些做法并不难参照，如果内地执法部门择其优点，落地执行，势必能发挥良效。

这些年，一些法律法规或公共政策出台，舆论总不忘记以“史上最严”的前缀。评价法规、政策是不是“史上最严”，不能光看条款，而是更多体现在执行上。有了钢牙利齿，会不会张嘴？张嘴了，会不会咬下去？如果“史上最严”的控烟法规执行到位，真正成为撒手锏，无疑值得期待。

一个三本院校教师的回应：

打破沉默的课堂 需要师生共同发力

若 尘

4月10日，《中国青年报》“青年话题”刊发了一个二本院校大学生的吐槽：“在我看到的课堂上，少有互动交流的师生，很多学生都不约而同地选择坐在最后三排位子上，前排的座位空荡荡”，“整整三年，我几乎没有问过问题，因为怕遭到围观与调侃。我选择做一个哑巴，和数千名与我一样的人深陷沉默的螺旋之中。在这样的环境中，老师的角色也发生着改变。”

笔者是一所三本院校的老师，上述课堂情况在三本院校也大致相同，课堂上主动回答问题、课后围着老师提问的学生寥寥无几。似乎，教师和学生永远是两条平行线，没有交集可言。然而，依笔者的教学经验，私底下，师生之间彼此还是有期望的，但这种期望往往都会演变成互相抱怨——老师抱怨学生沉闷、不活跃，学生则抱怨老师在课堂上自娱自乐，不安排任何互动环节。

笔者以为，当下尴尬的课堂氛围的形成和师生双方都有关系，师生之间的互相抱怨、冲突、对抗对课堂教学的改善并无任何促进作用。相反，两者之间更应增强交流和沟通，从而弥合差距。教学是教与学的交互互动，一个巴掌拍不响，师生双方唯有互相配合才能达到共识、共享、共进，实现教学相长与共同发展。

上学期末，笔者所在的教学部专门召开了一系列学生座谈会，每位任课教师都从学生那里收集到教学上的意见和建议，学生大都希望老师能在课堂上多安排一些互动。本学期，笔者在上一届学生的课堂上安排了课前演讲，第一堂课即布置任务让学生们课后准备，下次课开始时主动登台演讲。结果，第二次课开始后，120多人的一个大班，等了好久都没人主动上台。于是，从第三次课开始，笔者不得不按点名册上的顺序逼迫学生们上台。

其实，对于这种“沉默”现象，笔者是有经验和心理准备的。毕竟，影响课堂氛围的因素复杂多元，比如，中学时代养成的课堂习惯、专业和班级的活跃程度、学生的知识基础、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等。如今又是大班教学，不同专业的学生混在一起上课，陌生化的氛围也会使学生的主动心理受到影响。

环境可以影响人，当周围的同学都选择沉默时，准备主动站出的学生也会抑制住内心冲动；当老师们发现根本叫不动学生时，多少也会受挫和气馁，从而放弃了激励，妥协地选择“自问自答”。久而久之，我们容易将原因都推给环境、体制，甚至师生之间互相推诿，陷入被动境地而不愿作任何改变，“大环境就这样，我们能怎么办”最终都成了推脱的借口。我们渐渐地谄于世故，师生之间彼此心照不宣，共建了课堂“潜规则”，习惯以“受害者”的身份倾诉，谁也不愿迈出改变和改善的一步。

事实上，个人反过来也是可以影响环境的，学生个人也可以影响整个课堂，个人的努力会突破业已形成的课堂心理氛围，只要有一部分学生愿意积极主动带头，就可以推动课堂氛围的改善。然而，更具讽刺意味的是，无论是二本还是三本院校，都有教学督导、班级信息员、教师教学评价系统、学生座谈会，都成立了教师发展中心，及时跟踪和反馈教学，而且几乎每所学校每年都会举办青年教师讲课竞赛，很多大学课堂缘何依旧死气沉沉？

一些根本性的东西不变，就很难撼动整个教学质量。比如，大班教学容易降低学生的参与度。此外，课堂教学改革的主导确实是教师，但如果没有学生积极配合，教师再充分的课前准备都会沦为一个人的“独角戏”。笔者并不想归咎于大学“重科研，轻教学”的体制，就我个人而言，平时花在教学上的时间远远超过写论文的时间。何况，教学体制之下，教师个人也有作出平衡和选择的可能。批评、抱怨远比建设容易，当下，真正需要的是更多的改革实践，而变革都掌握在每个人手中，不管是老师还是学生都是改革的推动者。是随大流、陷入漩涡，还是主动站出来、为改变课堂氛围而作出尝试，我们并不是无能为力。

印锦程

去年“双11”，随着“一天卖掉上千万只清远鸡”的新闻登上各大网站，粤东西北地区农村电商发展也成为热门话题。淘宝来了，京东来了……随之而来的“海量”订单，正在逐渐激活农村的生产力。清农公司副总裁陈百万说，该公司在去年“双11”就卖出了857万只清远鸡，至今还有差不多70%没供货。（《南方都市报》4月13日）

这是一则正能量的新闻，农村电商布局得以完成后，农副产品与市场之间的梗阻被打通，各方各得其利、喜上眉梢。在“互联网+”的概念下，农业“触网”当



留守

在不少“空巢村”里，留下的多是年龄大的长者，50岁左右的已算“年轻人”了，村里房屋空置、土地荒芜。如陕西西横山县驮庄村圪洞村“仅剩两人”。（《成都商报》4月13日）漫画：徐简

官员不能利用“朋友圈”谋私利

胡印斌

江苏省委近日下发文件，出台从严管理干部20条具体措施。其中，“严格规范干部社会交往、生活交往，不允许利用同乡会、同学会、同事会、战友会等搞相互提携、互通款曲，严肃查处干部传谣、造谣行为”等条款，把管理延伸到社交圈、生活圈，加强对干部8小时之外的监督。（《人民日报》4月13日）

一段时间以来，不少落马官员自曝，其失足落马多与日常的各种圈子有关联。比如，南京市原市长季建业，其九成受贿赃款来自3名朋友，他在法庭最后陈述时表示：“回过头来看，我的主要问题发生在一个20多年的朋友圈。”而贵州省原常委、遵义市委原书记廖少华也未能跳出这样的“腐败俗套”，即便到了法庭上，他依旧自称是被身边“朋友”拉下了水。

其实，官员落马本质上仍在于个人底

线的失守与价值观的扭曲，先有官员在对待权力、金钱等问题上的摇摆不定，然后才会在“朋友”、“同乡”、“下属”、“战友”等人际关系的侵入下，屡次实现权钱交易、利益输送。

将个人贪腐归咎于各种社交圈、生活圈，尽管未必全是卸责，至少也是在部分推脱个体的责任，并不足取。贪腐就是贪腐，落马官员首先应该检视的，是自己为什么会丧失警觉，一头扎进以权换钱的泥潭而不能自拔？

江苏省此番严管干部的社交圈、生活圈，将管理触角延伸到官员的8小时以外，不是对官员私生活的粗暴干预，更不是不允许官员有正常的人际交往，而是一种“为官有所不为”的善意提醒与警示。

这种措施能不能真正起效，关键点其实并不在于让官员远离同乡会、同学会、同事会、战友会等场合，而在于官员自身

能不能禁得住利益诱惑，能否管得住自己手中的权力。一方面，并不是所有的人际关系都是负能量，也不是所有的人际关系都必然通向腐败，只要官员分清公域与私域，边界清晰，人际关系就可能是积极和健康的，甚至还有可能有助于其调查研究、接触实际。

另一方面，除了禁止官员与“朋友”相互提携、互通款曲之外，还应该辅之以严格的制度，以避免决策于私门、私人。这就要求尽快完善对权力的监督与约束，在选人用人制度、经济运行制度等方面，明确相关程序，扩大信息公开，畅通监督举报的渠道，务求公开透明，只有这样方可能减少个别官员私下干预的可能。

说到底，权力本身往往有着“任性”的冲动，即便不是为了贪腐，也会产生某种脱离约束的力量。惟有多画一些“圈儿”，多一些眼睛盯着，做到权责相当，方才有可能驯服桀骜不驯的权力。

落马官员“出庭照”是对腐败的警示

惠铭生

4月9日，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开宣判贵州省委常委、遵义市委原书记廖少华受贿及滥用职权案。出庭后，廖少华容貌的改变让不少人惊呼，“这人还是廖少华吗！”其实，“大老虎”落马后，容貌变化很大的不只廖少华一人。“大老虎”出庭时的形象，与其证件照上的形象相比，如同被“卸妆”……（《三湘都市报》4月12日）

落马官员“出庭照”是个啥样子，大致想想也能猜个八九不离十——头发斑白，面容憔悴，眼神黯淡，精神萎靡，间或满脸悔恨的泪，痛哭流涕……他们为官时的“标准画像”则往往是：西装革履，神采奕奕，眼神充满霸气，头发丝毫不乱，走到哪里都是前拥后簇、掌声与鲜花环绕……

人还是那个人，为什么短短时间内却判若两人？原因就在于，当贪官劣迹败露后，必然身陷“地狱”。当他们身上

所有的光环褪尽时，当他们此后N年将与杀人犯、强奸犯、小偷成为“狱友”时，当他们连到农村当农民的想法都成为奢望时……真可谓“哀莫大于心死”。悔恨、歉疚、恐惧以及对未来生活的万念俱灭，足以击溃一个人的精神与身体。

所以，落马官员的“出庭照”基本“面容憔悴如同‘卸妆’”，这实在再正常不过。也难怪，南京市原市长季建业会在“忏悔书”中感叹：“廉洁是1，事业功名财富等于是0。”

看着落马官员的“出庭照”，人们不免为之唏嘘和扼腕叹息，但它更应该成为一面镜子，为所有官员“镜鉴”——法网恢恢，疏而不漏。今天，你的贪欲之心不收敛，腐败行为不“收手”，明天站在被告席上、面容憔悴如同“卸妆”的，你就是其中之一。

某些官员过去那种非正常的“好日子”一去不复返了。反腐倡廉没有“过去时”，只有“进行时”。中央要求拍“苍

蝇”、打“老虎”，必然会凡腐必反、除恶务尽。当下，假如还有人心存侥幸，天真地充当“两面人”角色，台上一套、台下一套，那不远的前天，法庭的审判席就是为他准备的……

其实那些贪官，可叹的何止一张“出庭照”，他们在位时，过得恐怕也惶恐不安。因为怕“露富”，国家能源局煤炭司原副司长魏鹏远，家中发现上亿元现金，案发前却衣着朴素、骑自行车上班；吐鲁番地区水利局局长曹培武，单次受贿百万元，但从不吃肉，棉布背心穿30年；贵阳市人民政府原市长助理樊中黔，受贿赃款塞满5个保险柜，但此前一双皮鞋用了3次鞋底接着穿……一名落马官员总结得很有“精辟”——贪来的钱“平时没用，量刑有用”。这何尝不是官员须正视的另一面镜子？

为官不能发财，想发财就别为官。权力是一把双刃剑——当某些官员滥用职权时，他也会自戕——看看落马官员的“出庭照”，就会理解这种警示。

预定一只鸡要等近一年？

来，清农电商当天在网上一天共卖出了857万只清远鸡。然而，2014年“双11”卖的857万只“清远鸡”，截至目前只供应了不到30%，还有差不多70%没供货。

“还要6个月的时间我们才能把‘双11’那800多万只鸡全部交完。”换句话说，2014年“双11”卖出去的“清远鸡”，可能要等到2015年九月份才能发货卖完。

能把清远鸡做成期货来卖，这当然是一种本事。但如果从消费心理与市场规律

来看，恐怕还是有几个问题需要考量：

第一，这数百万“清远鸡”的预订客户，是否在下单前完全清楚延期发货的现实？最晚要到将近一年后才能吃上订单里的“清远鸡”，这种事实上的饥饿营销，有没有尊重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了，然电商交易快捷方便的定义吗？或者说，这种营销在新鲜感消失后，具有多大的可持续性？

第二，据说地方的目标“是2018年后每年销售3亿只清远鸡”。3亿只清远鸡是

要让优秀的法官检察官 安心留下来

自由谈

傅达林

近日，中办、国办印发《关于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决定进一步深化司法体制和社会体制改革的实施方案》（下称《方案》），将84项四中全会改革举措逐项具体化，看来司法体制改革真正迎来了“啃硬骨头”的攻坚期。与此同时，有关法官检察官“辞职潮”的讨论成为舆论热点，从广州一位明星检察官的辞职，到北京西城区法院出台《关于辞去公职的有关要求》，再到微信朋友圈里某律所高薪聘请辞职法官，各种消息不脛而走，营造出人心骚动的态势。

虽然《方案》明确将建立法官检察官专业职务序列和工资制度，但与办案质量终身负责制、错案倒查问责制等改革措施相比，过于原则性的法官检察官“薪酬单列”，并没有给当下的司法人员吃下“定心丸”。

改革当前，究竟该如何坚定优秀法官的职业信心，谨防“改革未成人先走”，可谓弦外音。

尚无证据表明“离职潮”已到来

自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深化司法体制改革以来，有关法官检察官辞职潮的讨论就没有停止。舆论所集关注的辞职现象，一方面回应了体制内人士对改革关乎切身利益的关注，另一方面也是向改革决策者传递现实诉求。其实现真省思舆论所标识的“辞职潮”，很多都是借由身边的个案而衍生发出的感叹与诉求。笔者的一位博士同学，2013年从北京一基层法院辞职考博，就被某刊物作为典型进行了报道。

也有一些数据，似乎能从侧面印证“辞职潮”。最典型的是去年“两会”期间，北京市高院院长慕平介绍，5年北京法院系统500多人辞职，且有增加趋势。另据有的代表提供的数据，上海5年流失法官300多人，江苏甚至有上千人。深圳市中院的数据也显示，5年深圳法院系统辞职、调走的人数相当于两级法院政法编制人员的15.5%。但是这些都是2009年至2013年全国地方的数据，能否从中归结出一个全国性的普遍现象，在逻辑上仍值得商榷。其实从更广的背景看，所谓“辞职潮”只是司法人才流失、断层现象的延续。究竟能否将其归结为是司法改革带来的“人心惶惶”，目前并没有科学的判断根据。

一些正常的人才流动，一旦放在司法体制改革的背景下，也容易被过度解读。这种解读又容易造成一种舆论紧张氛围，对既有的司法人员队伍的稳定带来心理波动，进而可能影响改革的顺利推进。所以我们需要高度关注，通过实证研究和比较研究，在数据的分析基础上客观准确评估目前的法官、检察官流失状况，并分析其前因后果。笔者建议司法当局及时进行全面摸底，区分正常人才流动与不正常的优秀人才流失，以准确的数据对当前司法人员的主流心态进行客观评估。

“辞职潮”是否符合客观实际有待考证，但改革当前，法官检察官队伍的普遍心态值得高度重视。任何改革，即便是有益于最多的人，也难以会在最后的效果显现之前，引起人们

的普遍不安和观望。在今年的广东省高院工作报告会上，广东省高院院长郑鄂提到目前法院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其中一条就是“司法体制改革试点工作已经开展，但一些配套方案、规定办法还需要制定并落实，审判辅助人员缺乏、人案比例不均衡、人员流失等问题突出”。我们必须高度关注法官检察官队伍的主流态度，并从制度预期上努力作出回应。

比工资更重要的，是职业发展空间

要让改革获得认同和信赖，就必须要在社会上普遍确立“良币驱逐劣币”的制度预期。

长期以来，中国司法系统都面临着如何吸引人才、留住人才的矛盾。实行统一司法考试制度改革初期，在中西部地区一度出现了人才流动的“逆效应”。门槛虽然提高了，但因为各项配套的保障制度没有健全，使得好不容易进了门槛的人，却在利益引导下选择离职；而那些有一定“地方知识”的调解矛盾的行家手里，也因为进了门槛而被迫离职。本轮司法体制改革，乃是历史上最佳的机遇，在体制革新的一同时一样要塑造出优良的留人环境，并能持续性地从其他职业中吸收优秀人才。

那么，如何才能留住人才？如何才能避免“劣币驱逐良币”？从长远看，《方案》中提到的从管理制度、保障体系等方面入手，通过专业职务序列和工资制度的革新来留住人才。人们更关注的似乎是工资，让法官检察官拿一份体面的工资福利，这是确立司法职业尊严的基础。但必须看到，在市场经济环境中，最优秀的法官与最优秀的律师，在收入上总是相差甚远，我们不可能开出一个比律师职业收入还要高的待遇去扭转法律人才逆向流动。法官检察官工资标准的确定，不是与律师行业进行简单对比，而是要与法官检察官所从事的工作性质、工作量、责任大小相称，能够保障法官不至于“为五斗米折腰”。

更重要的不是工资，而是法官检察官的职业发展空间。当改革打破了原有的职业“天花板”，能够与有良知、有正义感、有法律专业水准的法官检察官提供广阔的职业舞台，让他们不再像一名办事员那样唯唯诺诺听从来自四面八方的指示，职业的尊严就可能高于物质上的工资收益。想想美国，法官的职业尊严不如律师，但法官依然是律师心中的“梦”。

在改革承上启下的关键时刻，最终的改革效果需要一定时期才能显现，这对很多司法人员来说是一个心理上的“犹豫期”。抽象的改革方案似乎与个人的切身利益还相距甚远，具体到不同地区、不同城市、不同单位，个人究竟能从改革中获得多大的职业前景和发展空间，似乎并不明朗。所以就眼前而言，司法机关落实中央司法改革措施的第一步，乃是针对本单位人员实际，给出明确的制度预期。不是通过强制性的限制避免辞职，而是出台一定的激励制度，在落实改革上打消人们对“上有政策下有对策”的顾虑和猜忌，谨防好的改革措施在“最后一公里”变形，从而让优秀的法官检察官真正能够安心留下来，让那些感到不适应新常态的人选择离开，真正在改革过程中确立“良币驱逐劣币”的制度效应。

个什么概念？据清远市鸡协相关数据统计：近些年清远市清远鸡每年的出栏量大概在4500万只至5000万只，这意味着未来3年，清远市清远鸡的出栏量，必须实现爆发式地数倍增长，才能满足清农电商的需求量。养殖规模扩大五六倍，短短两三年要实现这样的目标，对于养殖户来说，风险收益率该怎么算呢？

“清远鸡”插上电商的翅膀，自然可以山鸡变凤凰。不过，还要记住两点：

市场总是瞬息万变的，而地域性农产品虽然具有一定意义上的不可替代性，但终究缺乏消费刚性。电商的优势，在于短平快，为一只鸡等半年，也许并不是长久之态势。更何况，这些年，沈阳万吨胡萝卜滞销，海南万亩黄瓜无人问津……各种谷贱伤农的例子不胜枚举。订单农业逻辑上说是安全的，不过，就像银行存款储蓄一样，终究只是风险系数较低而已，不存在绝对零风险的概念。

卖鸡不容易，农业“触网”更要遵循市场规律。反正有一点是肯定的，要是早知“双11”的“清远鸡”还要发货大半年，不信就做个调查，看看还有多少铁杆粉丝会“无鸡不欢”？